

2026年
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云浮市云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牌子。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和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综合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行业标准，组织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相关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二）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和落实住房保障制度；落实住房制度改革，拟订适合本区的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配套改革措施和办法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区城镇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区级财政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金安排；负责住房保障性资金监管使用。

（三）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指导和监督全区商品房销售（含预售）、房地产价格评估、交易、测绘工作；指导、规范和监督全区房地产中介机构和物业服务行业；负责全区房地产交易、转让、房屋租赁、直管公房经营管理、房屋安全管理工作。

（四）管理和指导城乡建设工作。促进宜居城乡建设。指导、协调村镇建设和农村住房建设。指导小城镇建设工程。

（五）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监

督全区建筑市场准入、工程招标投标、工程监理、施工图审查以及工程质量和安全工作；指导和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协助房屋和市政工程较大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指导监督建设工程统一定额、工期定额和工程造价技术标准的执行；推进工程勘察设计业的改革发展。

（六）推进建筑节能减排和行业科技发展。组织编制全区建筑节能和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科技项目研究开发，指导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推广，指导发展散装水泥和商品混凝土的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区液化石油气和城镇管道燃气的行业管理。

（八）指导新建、扩建、改建工程项目配套的公共设施建设。

（九）负责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市政资源、市容市貌、城管综合执法等方面本职能范围行政管理工作。

（十）监督全区生活垃圾场和建筑余泥渣土受纳场建设；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十一）负责全区结建式人民防空工程施工过程安全质量监管和竣工验收备案工作。

（十二）负责全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

（十三）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综合管理等方面的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

（十四）负责和指导、监督城市供水和排水处理工作。

（十五）负责和指导、监督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工作。

（十六）统筹和指导、监督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工作。

（十七）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大力简政放权，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压缩全流程审批时间，促进营商环境优化。加强对村镇建设的管理指导，规范农村建房管理工作。加大环境保护力度，在职能范围内推进环保基础设施建设。

二、部门机构设置

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设置的内设机构共9个，具体如下：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文书档案、接待等机关日常工作；承担信息、保密、行政后勤、宣传、新闻、政务公开、工作纪律、人事政工、教育培训和综合协调等工作；指导局档案管理工作；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组织人大、政协提案办理等工作；组织有关行政处罚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局机关各项资金、国有资产的管理、使用和财务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的建设；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思想政治建设、作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指导全局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组织本局负责的扶贫开发工作。

（二）房地产管理股。贯彻落实国家、省和市有关房地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管理和指导房地产制度改革的落实工作；负责全区房地产行业的统计工

作；监督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发、预售标准的执行；配合房屋征收部门做好房屋征收相关数据的统计上报工作；负责全区房地产交易、测绘成果审核及面积确认和档案管理工作；指导、规范全区房地产中介机构和物业服务行业；指导、监督全区房屋租赁、物业管理、评估、房屋安全鉴定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公共租赁住房、棚户区改造和其他城镇政策性住房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格审核、房改档案管理；负责对住房保障性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管理。

（三）城市建设管理股。负责城区市政设施和园林绿化行业管理；会同规划部门编制城区市政设施和园林绿化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市政工程资料的收集、归档工作；承担城区市政基础设施考评工作；指导市政道路、桥梁、城市地下空间（包括地下管线和综合管廊等）、社会停车场、无障碍设施管理等城区管理职能；承担城区绿化考评工作；负责统筹落实绿地、公园、广场建设的修建性详细规划；指导监督园林绿化、生态景观等城区绿化工程建设项目综合验收；指导、监督城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管理工作；负责推进“数字城管”建设工作；负责城市建设统计工作。

（四）村镇建设管理股。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村镇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协调全区村镇建设管理和农村住房建设管理；负责农村危房改造、创建名镇、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工作；统筹和指导、监督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工作；配合做好历史建筑保护、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等工作。

（五）建筑市场监管股。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建筑行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监督施工企业、工程监理企业、工程

造价咨询机构、勘察设计咨询机构、施工图审机构和防护防化设备生产机构资质标准的执行；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本地和外地建筑行业企业注册师执业活动的监督管理；监督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项目招投标；负责全区房屋建筑与市政工程及结建式人防工程施工许可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建设工程造价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建筑工程施工和结建式人防工程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监督房屋和市政工程抗震设防标准的执行；指导行业协会开展相关工作。

（六）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股。拟订规范质量、安全各方主体行为的职责并监督执行；承担全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和检测机构的监督管理和相关人员的考核工作；负责房屋和市政工程、人防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督和竣工验收备案工作；指导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协助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拟订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以及散装水泥的发展规划和管理规定并监督执行；指导、监督全区房屋装修装饰、白蚁防治管理、绿色建筑、建筑节能、散装水泥、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质量管理工作；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工程标准化工作以及有关科学研究和推广应用；指导相关行业协会开展相关工作。

（七）公用事业管理股。组织实施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的行业管理，会同规划部门编制城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考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生活垃圾场和城市建筑余泥渣土受纳场建设管理的指导、监督；指导和监督城区公厕、生活垃圾中转站等环卫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公用事业和市容的行业管理；承担指导、监督、考评城区公用事业和市容管理工作；负责生活

垃圾、建筑垃圾和燃气等职能范围项目特许经营权的初审、报批及营运监管工作；监督全区液化石油气和城镇管道燃气行业的安全生产和市场运营工作，组织相关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指导相关燃气设施等公用设施建设及负责从业企业资质的审批或审查；指导、协调加氢站建设工作；负责和指导、监督城区供水和排水处理工作。

（八）综合执法股。承办和组织处理涉及本行业以及上级交办的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案件工作；负责全局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案件统计档案管理、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访维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信访案件的受理、协调和答复；负责信访复查复核工作；组织实施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重大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负责行政诉讼工作；负责统筹协调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组织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执法人员资格考试及证件办理工作；组织住房和城乡建设普法工作；组织执法人员的法律法规和业务培训；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法律法规实施的评估工作。

（九）消防股。负责消防工程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等工作。

下属事业单位云浮市云安区建设行业事务中心、云浮市云安区房地产事务中心、云浮市云安区城市建设事务中心和云浮市云安区环卫管理所均没有内设股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住建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核定编制23名（含行政编制9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4名、机关事业编制10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其中1名兼任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局长）；正股级领导职数9名。后勤服务人员编制2名。下属事业单位4个，具体包括：云浮市云安区建设行业事务中心（非独立核算），核定编制26名；云浮市云安区房地产事务中心（非独立核算），核定编制11名；云浮市云安区城市建设事务中心（非独立核算），核定编制18名；云浮市云安区环卫管理所（非独立核算），核定编制5名。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0,893.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65
		十、节能环保支出	2,795.5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057.36
		十二、农林水支出	50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8.5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893.25	本年支出合计	10,893.2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893.25	支出总计	10,893.2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893.25	6,771.67	4,12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893.25	6,771.67	4,12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的收入总体情况。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893.25	1,746.08	9,147.1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23	325.2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74	322.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66	88.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5	28.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76	128.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38	64.38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9	12.8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5	26.6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5	26.6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2	7.8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83	18.83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95.50	0.00	2,795.5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735.02	0.00	2,735.02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735.02	0.00	2,735.02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0.48	0.00	60.48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0.48	0.00	60.48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57.36	1,259.28	5,798.08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79.28	1,259.28	2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259.28	1,259.28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69.49	0.00	1,469.49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19.49	0.00	1,419.49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85.43	0.00	3,885.43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182.13	0.00	3,182.13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3.30	0.00	703.3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6.16	0.00	236.16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36.16	0.00	236.16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7.00	0.00	167.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7.00	0.00	167.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51	134.91	53.6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60	0.00	53.6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1.60	0.00	11.60	0.00	0.00	0.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42.00	0.00	42.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91	134.9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91	134.9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支出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771.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121.59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65
		十、节能环保支出	2,795.5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057.36
		十二、农林水支出	50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8.5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893.25	本年支出合计	10,893.2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893.25	支出总计	10,893.2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771.67	1,746.08	5,025.59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23	325.2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74	322.74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88.66	88.6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5	28.0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76	128.7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38	64.38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9	12.89	0.00
[20808]抚恤	1.12	1.12	0.0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1.12	1.12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1.38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	1.38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6.65	26.6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5	26.65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7.82	7.82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8.83	18.83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2,795.50	0.00	2,795.50
[21103]污染防治	2,735.02	0.00	2,735.02
[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735.02	0.00	2,735.02
[2119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0.48	0.00	60.48
[211999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0.48	0.00	60.48
[212]城乡社区支出	2,935.77	1,259.28	1,676.49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79.28	1,259.28	20.00
[2120101]行政运行	1,259.28	1,259.28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04]城管执法	20.00	0.00	20.00
[2120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69.49	0.00	1,469.49
[2120303]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0.00	0.00	50.00
[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19.49	0.00	1,419.49
[21206]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0.00	0.00	20.00
[2120601]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0.00	0.00	20.00
[212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7.00	0.00	167.00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7.00	0.00	167.00
[213]农林水支出	500.00	0.00	500.00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00	0.00	500.00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0.00	0.00	50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88.51	134.91	53.60
[2210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60	0.00	53.60
[2210105]农村危房改造	11.60	0.00	11.60
[2210111]配租型住房保障	42.00	0.00	42.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34.91	134.9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4.91	134.91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746.0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561.63
[30101]基本工资	478.24
[30102]津贴补贴	299.10
[30103]奖金	289.25
[30107]绩效工资	64.3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7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64.3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6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
[30113]住房公积金	134.9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6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4.69
[30201]办公费	39.19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3.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76
[30302]退休费	128.64
[30305]生活补助	1.12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025.5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0.86
[30201]办公费	222.00
[30213]维修（护）费	11.13
[30216]培训费	5.00
[30226]劳务费	603.36
[30227]委托业务费	380.5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8.8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00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91.00
[30906]大型修缮	91.00
[310]资本性支出	2,777.73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91.62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2,686.11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经济情况。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4.69	54.69	0.00	0.00
“三公”经费	2.00	2.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00	2.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一、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二、“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 121. 59	0. 00	4, 121. 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 121. 59	0. 00	4, 121. 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 885. 43	0. 00	3, 885. 4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 182. 13	0. 00	3, 182. 1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3. 30	0. 00	703. 3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6. 16	0. 00	236. 16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36. 16	0. 00	236. 16

注：本表数据为局本级预算数据，不包含下属单位汇总预算数据，表明下属单位该表在当年预算安排没有数据。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746.08	1,746.08	1,746.08	0.00	0.00	0.00	0.00
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46.08	1,746.08	1,746.0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561.63	1,561.63	1,561.6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69	54.69	54.6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76	129.76	129.7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预算基本支出经济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147.18	9,147.18	5,025.59	4,121.59	0.00	0.00	0.00	我局2026年主要通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等推动住建事业发展，全面深化落实“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工作，确保村容村貌的卫生，提升城区品位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房地产业发展和提升质量强区，捍卫建筑市场秩序，树立良好的城管人执法形象等。
云浮市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147.18	9,147.18	5,025.59	4,121.59	0.00	0.00	0.00	我局2026年主要通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等推动住建事业发展，全面深化落实“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工作，确保村容村貌的卫生，提升城区品位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房地产业发展和提升质量强区，捍卫建筑市场秩序，树立良好的城管人执法形象等。
2026年乡村建筑工匠培训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对农村从事房屋建筑的泥工、木工、钢筋工等农村建筑工人进行乡村工匠培训，为“百千万工程”镇村建设、农房质量安全与风貌提升提供人才支撑。
2026年云安区农房风貌提升“以奖代补”项目补助资金	1,965.73	1,965.73	0.00	1,965.73	0.00	0.00	0.00	于2026年底前，对全区重点区域农房风貌进行提升。按照每栋房屋外立面普通改造每平方米奖补40元，机器喷砂每平方米奖补50元，外墙贴砖每平方米奖补60元，屋檐每平方米奖补148元进行奖补。目前已完工4700栋，外墙改造共162.7万平，屋檐6.8万平。
2026年云安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资金	870.00	870.00	87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区级财政保障机制，每季度安排资金至各镇（不含都杨镇），覆盖全区28.99万户籍人口、1035条自然村，确保农村垃圾收运体系实现100%覆盖。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云安区城区春节氛围项目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摆放造型花灯、悬挂红灯笼等春节氛围营造装饰，营造云安城区2025年春节安乐祥和、文明繁荣的节日氛围。
2026年云安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服务项目资金	508.00	508.00	508.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全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系统稳定高效运行。通过优化运输路线、合理配置资源，确保城乡生活垃圾100%规范转运，生活垃圾高效处理。
2026年云安城区公园管理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完成建成区范围内4个公园的72个宣传牌、37套健身器材、3座公厕以及其他设施、广场的维护。目标2：完成春、秋季红火蚁的防控工作。目标3：完成台风、雷雨等恶劣天气因不可抗力破坏绿化的处理和修复。目标4：验收合格并完成相关费用支出。
2026年云浮市云安区农房灾害预警指挥监测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11.13	11.13	11.13	0.00	0.00	0.00	0.00	在三年服务期内，通过定期巡检、及时维修与专业培训，确保全区71套监测设备与在线软件平台稳定、精准运行，有效获取并发布地质灾害监测数据，为安全预警与科学决策提供可靠技术支撑。
2026年云浮市云安区生活垃圾处理费	703.30	703.30	0.00	703.30	0.00	0.00	0.00	按时足额支付垃圾处理费，确保日均103.60吨生活垃圾得到无害化处理；妥善解决历史欠款，保障服务连续性；有效应对单价调整等变动，维持垃圾处理体系稳定运行，实现区域环境整洁与公共卫生安全。
2026年云浮市云安区省定贫困村创建新农村示范村建设工程项目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工程结算书编制工作，整理和报送工程结算送审资料，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完成施工结算价审核报告，并支付结清工程尾款。
2026年云浮市云安城区园林绿化综合管养服务项目经费	666.51	666.51	666.51	0.00	0.00	0.00	0.00	对云安区城区绿化进行为期三年的管护，养护范围主要包括：城区原养护范围、黄湾大堤、城区4个公园、S368线云安城区段、大庆高速出口两侧、云硫大道、青洲大道、进港公路。进港路口至高速出口转盘段由原来的三级养护提升为二级养护，其他地段养护等级不变（其中四个公园及区府周边为一级养护，进港公路（疏港大道一期）为三级养护）。每月验收合格，按季度支付管护经费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低收入群体污水处理费补贴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在政策执行期内，持续落实“先征后补”机制，确保全区低收入群体及残疾军人污水处理费补贴足额、及时发放，保障其基本生活权益，实现政策兜底民生。
2026年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云安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贴专项资金	42.00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云安区2026年年度租赁补贴任务发放，坚持应保尽保原则，解决住房困难群众的居住需求，提高群众居住水平。
2026年公用监管经费（含环卫所公共设施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通过持续季度巡查测评，推动两区公用设施管理水平协同提升，实现公用设施安全、稳定、高效运行的长效治理目标。目标2：做好上级下达任务和常态化工作，通过确保城乡社区公共设备、设施正常使用，环卫所需每年对转运站场2只压缩箱设备维修维护及站场基础设施维护，并对云安城区金园地公厕、十亩洞公厕和南乡公厕共3个公厕的无障碍设施配备完善和进行维修维护等。
2026年农村保洁员工资项目经费	603.36	603.36	603.36	0.00	0.00	0.00	0.00	全面落实村庄保洁长效机制，确保全区1257名农村保洁员按每月400元标准足额补助，实现行政村保洁服务全覆盖，保障村容村貌整洁有序。
2026年农村危房改造项目资金	116.40	116.40	0.00	116.40	0.00	0.00	0.00	2026年完成云安区8户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其中新建或统建农村集体公租房按4万元/户补助，修缮加固按2万元/户补助，切实解决低收入人群住房安全问题，保障其基本居住安全。
2026年削坡建房风险点治理“以奖代补”项目区级补助资金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全面完成全区1983户农村削坡建房风险点的分类整治工作。通过严格执行“以奖代补”政策，精准推进低、中、高、极高四类风险点的差异化治理，全面提升农村地区防灾减灾能力与人居环境安全水平。
2026年垃圾分类资金项目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初步完成对六都、都杨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教育活动，完善生活垃圾分类配套设施建设，逐步升级改造我区收运处置体系等。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城区市场化保洁服务项目	380.51	380.51	380.51	0.00	0.00	0.00	0.00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进一步推进国家级文明城市建设。保障城区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市容巡查等环卫工作稳定高效运行，实现城区环境卫生质量的整体提升与长效管理，确保环卫队伍稳定，提高社会公众满意度。
2026年城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	220.16	220.16	0.00	220.16	0.00	0.00	0.00	按照污水处理厂的运营情况，全年可治理2920000T，及时支付服务费用，能保障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营，提高生活污水处理率。
2026年城区泵站运维费用（含六都泵房、南乡泵房、莲塘村泵房及美景华庭泵房保障泵站）	16.00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通过污水提升泵站日常维护及检修，确保污水提升泵站设备正常运行，有效实行雨污分流，提升污水处理效能。
2026年城区环境整治工作经费（含环卫所车辆油料费）	108.00	108.00	108.00	0.00	0.00	0.00	0.00	围绕职能职责工作任务，城区扬尘污染治理，提升城区的居住环境，提高公共卫生水平，优化城区环境和大气污染。
2026年城市执法监管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按计划完成城市管理日常巡查、联合执法、综合整治和上级各项中心工作任务，提升城建中心公信力，提高受惠群众满意度。目标2：统一执法服饰着装，改善执法环境，树立良好的城管执法形象及切实提升城市管理服务水平。
2026年城市维护建设资金（包括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费用）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城市排水防涝工作管理水平，汛前要全面开展隐患排查和整治，完善城市基础配套设施，满足市政公用设施更新以及问题上报和台账查询的需求。
2026年建筑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通过省、市质量安全专项检查；确保本年度施工生产安全零死亡，遏制较大事故，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减少市政房屋工程质量投诉。目标2：加强建筑市场行为监督管理，落实好建筑市场“双随机、一公开”等工作，借助专家力量和组织培训，进一步提高监管水平。目标3：提高我区建筑行业监管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房地产监管工作经费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费用主要用于云安区房地产监管工作的顺利开展，督查防止不符合条件的人获得住房，确保真正有需要的低收入家庭等得到保障；深化放管服工作，完善信息化管理建设，优化信息化业务系统，提高政府公共服务能力, 促进我区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
2026年环卫事业费	86.00	86.00	86.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对生活垃圾处理费的征缴力度，落实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制定云安区生活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云安区发改价格〔2021〕4号）文件精神，力争年入库总额比去年有所增长。进一步激励全体环卫工人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对照巩固创文标准夯实保洁质量，抓好城区街道保洁工作，共同促进环卫事业的发展。
2026年环卫所差额单位运转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围绕职能职责工作任务，环卫业务办公等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和积极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目标2：为使路面整洁干净，减少道路扬尘，美化城区市容市貌，每天对城区绿化、公厕、城区道路等进行洒水降尘。
2026年环卫扬尘路段清扫工作经费	47.00	47.00	47.00	0.00	0.00	0.00	0.00	对云安城区、黄湾路段派出水车洒水冲洗，出动机械清扫吸尘作业，清理处置车辆散落物砂泥，有效降低了路面扬尘，保障公路面的整洁，使过往车辆畅顺通行。
2026年环卫节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环卫队伍的凝聚力、荣誉感和工作积极性，激励其持续为营造干净、整洁、优美的城市环境贡献力量，促进社会对环卫事业的尊重与理解。
2026年结建式人防业务工作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一：提升辖区结建式人防工程质量水平，顺利通过工程竣工验收；目标二：减少结建式人防工程产生质量通病问题。
城乡社区类继续实施项目-六都镇教师村、花园新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云财建【2023】21号	91.00	91.00	9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改造六都镇教师村、花园新村2个城镇老旧小区，涉及户数120户，楼栋数5栋，建筑面积0.6万平米，对绿化、人行道、排水和健身休闲设施、老旧墙体，进行翻新工作，提升小区居住环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乡社区类继续实施项目-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云财建【2023】17号	700.00	700.00	700.00	0.00	0.00	0.00	0.00	云安区各镇规划建设6座标准化垃圾转运站，以及配套建设垃圾收集点，大件垃圾破碎场、垃圾收运车辆等，通过建设镇级标准化转运站，逐步升级改造我区收运处置体系。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云财建（2025）27号	11.60	11.60	11.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上级资金对2026年完成云安区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切实解决低收入人群住房安全问题，保障其基本居住安全。
节能环保类继续实施项目-城市水环境治理-城区排污（水）管网排查检测项目结算款-云财建【2022】6号	41.62	41.62	41.62	0.00	0.00	0.00	0.00	为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有关要求，加快推进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和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作，做好城市水环境治理。
节能环保类继续实施项目-城市水环境治理-城区生活污水处理“一厂一策”整治方案及管网地理信息系统技术开发项目结算款-云财建【2022】6号	18.86	18.86	18.86	0.00	0.00	0.00	0.00	为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有关要求，加快推进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和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作，做好城市水环境治理，委托第三方公司开发污水治理技术开发系统，实现信息化的治理工作。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经济情况（含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893.25万元，比上年增加495.34万元，增长4.8%，主要原因是一是新增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中央基建投资预算（中央预算资金）-2026年项目预算收入700万元；二是新增2026年云安区六都镇教师村、花园新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预算收入91万元；三是2026年云浮市云安区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预算收入比上年增加103万元；四是2026年云安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服务项目资金预算收入比上年增加124万元；五是2026年云浮市云安城区园林绿化综合管养服务项目经费预算收入比上年增加70万元；六是2026年农村危房改造项目资金预算收入比上年增加48万元；七是2026年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云安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贴专项资金项目预算收入比上年增加22万元；八是2026年云安区农房风貌提升“以奖代补”项目补助资金预算收入比上年减少534万元；九是取消2025年云安区镇级转运站设备采购项目预算收入97.5万元；十是取消2025年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项目资金预算收入20万元等；支出预算10,893.25万元，比上年增加495.34万元，增长4.8%，主要原因是一是新增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中央基建投资预算（中央预算资金）-2026年项目预算支出700万元；二是新增2026年云安区六都镇教师村、花园新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预算支出91万元；三是2026年云浮市云安区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预算支出比上年增加103万元；四是2026年云安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服务项目资金预算支出比上年增加124万元；五是2026年云浮市云安

城区园林绿化综合管养服务项目经费预算支出比上年增加70万元；六是2026年农村危房改造项目资金预算支出比上年增加48万元；七是2026年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云安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贴专项资金项目预算支出比上年增加22万元；八是2026年云安区农房风貌提升“以奖代补”项目补助资金预算支出比上年减少534万元；九是取消2025年云安区镇级转运站设备采购项目预算支出97.5万元；十是取消2025年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项目资金预算支出20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4.69万元，比上年减少3.06万元，下降5.3%，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的变动，导致经费支出减少；二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对部分经费支出进行合理压减。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67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3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291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25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503.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098.96平方米，车辆1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00万元，主要是（一）需要新购一台公务用车；（二）需要新购一批执法专用设备；（三）项目类需要采购一批专用设备。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380.51万元，比上年减少0.61万元，下降0.2%，主要原因是依照区政府批复我局《关于审定《2025-2027年云安区城区环卫保洁聘用人员方案》的请示》（云安区住建请〔2025〕26号）文件，2026年城区市场化保洁服务项目按照实际资金需求380.51万元做预算，减少劳保等费用支出。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6年云安区农房风貌提升“以奖代补”项目补助资金	1965.73	于2026年底前，对全区重点区域农房风貌进行提升。按照每栋房屋外立面普通改造每平方米奖补40元，机器喷砂每平方米奖补50元，外墙贴砖每平方米奖补60元，屋檐每平方米奖补148元进行奖补。目前已完工4700栋，外墙改造共162.7万平，屋檐6.8万平。
2026年云安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资金	870	落实区级财政保障机制，每季度安排资金至各镇（不含都杨镇），覆盖全区28.99万户籍人口、1035条自然村，确保农村垃圾收运体系实现100%覆盖。
2026年云安区城区春节氛围项目	130	通过摆放造型花灯、悬挂红灯笼等春节氛围营造装饰，营造云安城区2025年春节安乐祥和、文明繁荣的节日氛围。
2026年云安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服务项目资金	508	保障全区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系统稳定高效运行。通过优化运输路线、合理配置资源，确保城乡生活垃圾100%规范转运，生活垃圾高效处理。
2026年云浮市云安区生活垃圾处理费	703.3	按时足额支付垃圾处理费，确保日均103.60吨生活垃圾得到无害化处理；妥善解决历史欠款，保障服务连续性；有效应对单价调整等变动，维持垃圾处理体系稳定运行，实现区域环境整洁与公共卫生安全。
2026年云浮市云安城区园林绿化综合管养服务项目经费	666.51	对云安区城区绿化进行为期三年的管护，养护范围主要包括：城区原养护范围、黄湾大堤、城区4个公园、S368线云安城区段、大庆高速出口两侧、云硫大道、青洲大道、进港公路。进港路口至高速出口转盘段由原来的三级养护提升为二级养护，其他地段养护等级不变（其中四个公园及区府周边为一级养护，进港公路（疏港大道一期）为三级养护）。每月验收合格，按季度支付管护经费
2026年农村保洁员工资项目经费	603.36	全面落实村庄保洁长效机制，确保全区1257名农村保洁员按每月400元标准足额补助，实现行政村保洁服务全覆盖，保障村容村貌整洁有序。
2026年农村危房改造项目资金	116.4	2026年完成云安区8户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其中新建或统建农村集体公租房按4万元/户补助，修缮加固按2万元/户补助，切实解决低收入人群住房安全问题，保障其基本居住安全。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6年削坡建房风险点治理“以奖代补”项目区级补助资金	1000	全面完成全区1983户农村削坡建房风险点的分类整治工作。通过严格执行“以奖代补”政策，精准推进低、中、高、极高四类风险点的差异化治理，全面提升农村地区防灾减灾能力与人居环境安全水平。
2026年城区市场化保洁服务项目	380.51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进一步推进国家级文明城市建设。保障城区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市容巡查等环卫工作稳定高效运行，实现城区环境卫生质量的整体提升与长效管理，确保环卫队伍稳定，提高社会公众满意度。
2026年城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	220.16	按照污水处理厂的运营情况，全年可治理2920000T，及时支付服务费用，能保障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营，提高生活污水处理率。
城乡社区类继续实施项目-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云财建【2023】17号	700	云安区各镇规划建设6座标准化垃圾转运站，以及配套建设垃圾收集点，大件垃圾破碎场、垃圾收运车辆等，通过建设镇级标准化转运站，逐步升级改造我区收运处置体系。
城乡社区类继续实施项目-六都镇教师村、花园新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云财建【2023】21号	91	通过实施改造六都镇教师村、花园新村2个城镇老旧小区，涉及户数120户，楼栋数5栋，建筑面积0.6万平米，对绿化、人行道、排水和健身休闲设施、老旧墙体，进行翻新工作，提升小区居住环境。

注：本部门本年度安排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